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使用期限为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投资额度：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滚动使用。

2、投资品种：为控制风险，拟投资品种须为发行主体是商业银行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以及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3、投资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4、实施方式：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二、现金管理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负责审计、监督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 董事会应当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核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3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发行主体是商业银行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以及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议并讨论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对于自有资金管理现状，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对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营运，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监事会意见

2021 年 3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发行主体是商业银行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以及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滚动使用。

五、备查文件

- 1、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3 月 15 日